

# 2022 年我国风电光伏新增装机 1.25 亿千瓦；已投运新型储能 870 万千瓦

——公用事业行业周报（0213-0217）

## 核心观点

2月13日，国家能源局召开例行新闻发布会，发布2022年可再生能源发展情况，并介绍全国新型储能装机规模情况以及全国电力市场交易规模有关情况

### ● 2022年，风电光伏新增装机超1.2亿千瓦

发言人介绍，2022年全国风电、光伏发电新增装机1.25亿千瓦，创历史新高，带动可再生能源装机突破12亿千瓦。全年可再生能源新增装机1.52亿千瓦，占全国新增发电装机的76.2%，已成为我国电力新增装机的主体。其中风电新增3763万千瓦、太阳能发电新增8741万千瓦、生物质发电新增334万千瓦、常规水电新增1507万千瓦、抽水蓄能新增880万千瓦。

### ● 风电光伏年发电量首次突破1万亿千瓦时

发言人介绍，2022年我国风电、光伏发电量突破1万亿千瓦时，达到1.19万亿千瓦时，较2021年增加2073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1%，占全社会用电量的13.8%，同比提高2个百分点，接近全国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2022年，可再生能源发电量达到2.7万亿千瓦时，占全社会用电量的31.6%，较2021年提高1.7个百分点，可再生能源在保障能源供应方面发挥的作用越来越明显。

### ● 我国可再生能源继续保持全球领先地位

发言人介绍，2022年全球新能源产业重心进一步向中国转移，我国生产的光伏组件、风力发电机、齿轮箱等关键零部件占全球市场份额70%。

### ● 新型储能装机规模增长提速

发言人介绍，根据各省级能源主管部门上报的数据，截至2022年底，全国已投运新型储能项目装机规模达870万千瓦，平均储能时长约2.1小时，比2021年底增长110%以上。截至2022年底，全国新型储能装机中，锂离子电池储能占比94.5%、压缩空气储能2.0%、液流电池储能1.6%、铅酸（炭）电池储能1.7%、其他技术路线0.2%。从2022年新增装机技术占比来看，锂离子电池储能技术占比达94.2%，仍处于绝对主导地位，新增压缩空气储能、液流电池储能技术占比分别达3.4%、2.3%，占比增速明显加快。此外，飞轮、重力、钠离子等多种储能技术也已进入工程化示范阶段。

## 投资建议与投资标的

- 建议关注资产优质、效率领先，且新能源转型步伐较快的华能国际(600011，买入)、国电电力(600795，未评级)、华电国际(600027，未评级)；
- 建议关注核电+新能源双轮驱动的中国核电(601985，未评级)，核电高端制造标的景业智能(688290，未评级)、江苏神通(002438，未评级)；
- 建议关注通过资产重组成为南网储能运营平台的南网储能(600995，未评级)，抽水蓄能产业链标的东方电气(600875，未评级)、中国电建(601669，未评级)；
- 建议关注定位“风光三峡”和“海上风电引领者”目标的三峡能源(600905，未评级)，以及福建海上风电运营商福能股份(600483，未评级)、中闽能源(600163，未评级)；
- 建议关注国网旗下配电网节能上市平台涪陵电力(600452，未评级)，以及三峡集团旗下的核心配电网及综合能源平台三峡水利(600116，未评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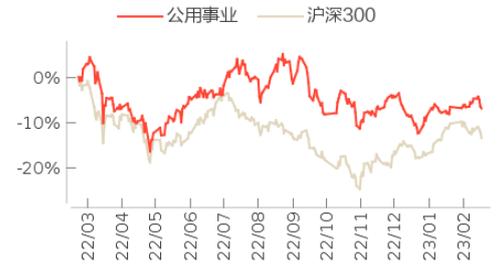
## 风险提示

- 新能源发电的增长空间可能低于预期；火电基本面可能继续恶化；新能源运营的收益率水平可能降低；电力市场化改革推进可能不及预期。

## 行业评级

看好（维持）

国家/地区	中国
行业	公用事业行业
报告发布日期	2023年02月20日



## 证券分析师

卢日鑫	021-63325888*6118 lurixin@orientsec.com.cn 执业证书编号：S0860515100003
周迪	zhoudi1@orientsec.com.cn 执业证书编号：S0860521050001
林煜	linyuy1@orientsec.com.cn 执业证书编号：S0860521080002

## 联系人

李少甫	lishaofu@orientsec.com.cn
温晨阳	wenchenyang@orientsec.com.cn

## 相关报告

俄罗斯减产，油价筑底反弹；欧美天然气、电力等能源品价格继续回落：——欧美能源市场数据跟踪周报（0206-0210）	2023-02-19
IEA《电力市场报告2023》预计未来三年中国可再生能源发电量占全球45%：——公用事业行业周报（0206-0210）	2023-02-16
禁令执行前夕俄加大石油出口力度，油价震荡；欧美天然气、电力价格继续回落：——欧美能源市场数据跟踪周报（0123-0127）	2023-02-01

## 目录

1、行情回顾 .....	4
2、动力煤数据跟踪 .....	5
3、重要公司公告 .....	7
4、重要行业资讯 .....	8
5、风险提示 .....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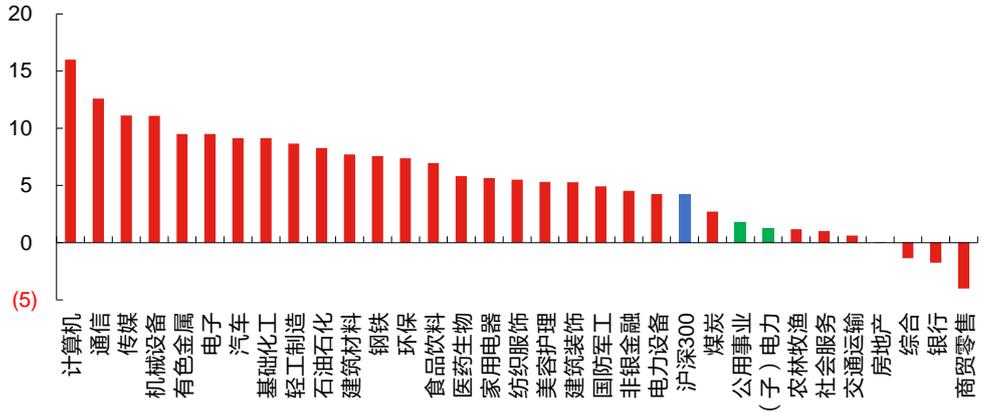
## 图表目录

图 1: 申万各行业板块年初至今涨跌幅 (%) .....	4
图 2: 申万各行业板块本周涨跌幅 (%) .....	4
图 3: 申万电力各子板块年初至今行情表现 (%) .....	4
图 4: 电力板块本周涨幅前五名及后五名标的涨跌 (%) .....	5
图 5: 黄骅港动力末煤(Q5500)平仓价走势 (元/吨) .....	5
图 6: 动力煤期货活跃合约收盘价走势 (元/吨) .....	6
图 7: 动力煤长协价格指数 CCI5500 走势 (元/吨) .....	6
图 8: 主要北方港口煤炭库存走势 (万吨) .....	7
表 1: 本周上市公司重要公告汇总 .....	7

## 1、行情回顾

2023年以来，沪深300指数涨跌幅+4.21%，申万公用事业指数涨跌幅+1.82%，跑输沪深300指数，在31个申万一级行业中位列第24位。其中二级行业电力指数涨跌幅+1.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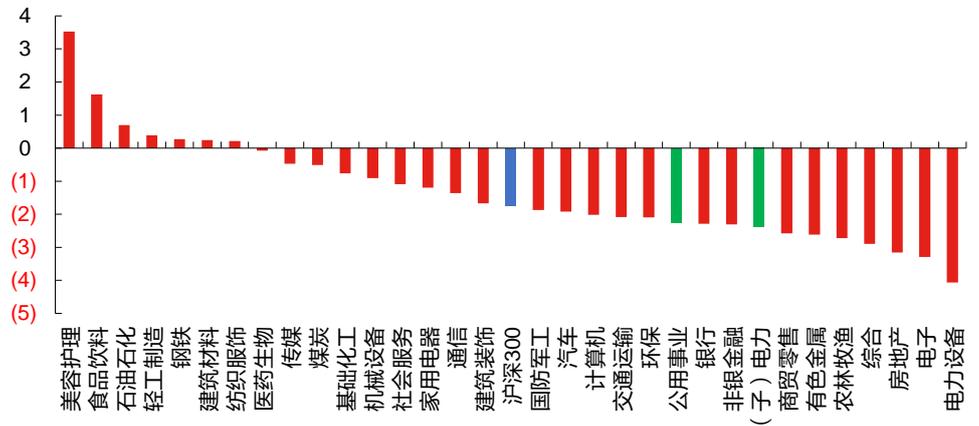
图1：申万各行业板块年初至今涨跌幅（%）



数据来源：wind，东方证券研究所

沪深300指数本周涨跌幅-1.75%，申万公用事业指数全周涨跌幅-2.26%，跑输沪深300指数，在31个申万一级行业中位列第22位。其中二级行业电力指数涨跌幅-2.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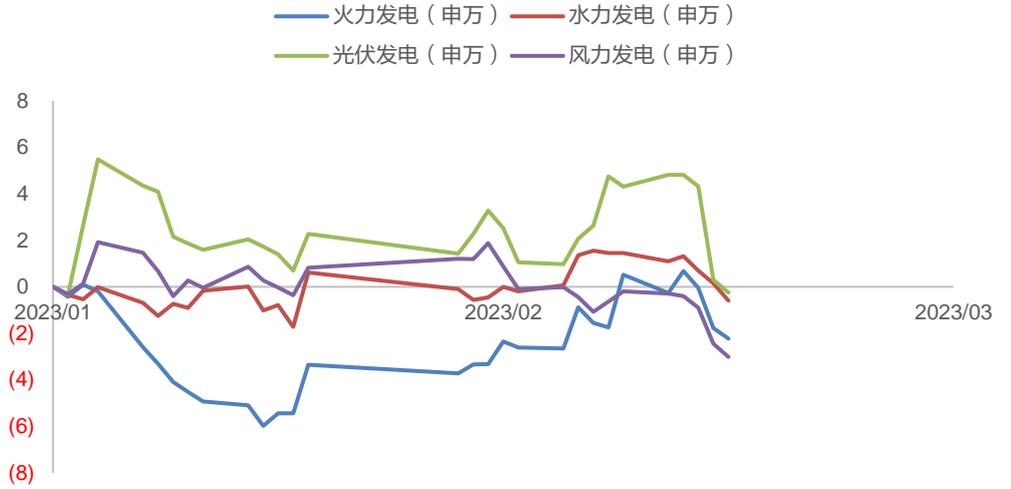
图2：申万各行业板块本周涨跌幅（%）



数据来源：wind，东方证券研究所

电力子板块中，2023年年初至今，火力发电、水力发电、光伏发电、风力发电指数涨跌幅分别为-2.23%、-0.59%、-0.25%、-3.02%。本周来看涨跌幅分别为-2.74%、-2.02%、-4.37%、-2.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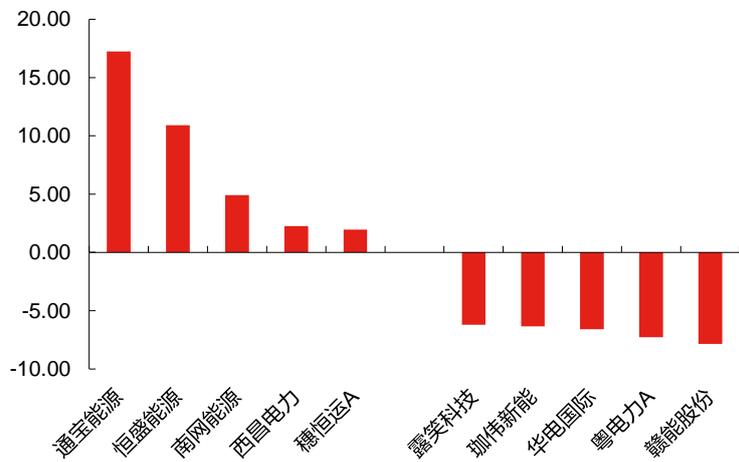
图3：申万电力各子板块年初至今行情表现（%）



数据来源：wind，东方证券研究所

从板块上市公司本周表现来看，涨幅前 5 名分别为：通宝能源（+17.25%）、恒盛能源（+10.90%）、南网能源（+4.91%）、西昌电力（+2.26%）、穗恒运 A（+1.96%）；涨幅后 5 名分别为：赣能股份（-7.86%）、粤电力 A（-7.26%）、华电国际（-6.60%）、珈伟新能（-6.34%）、露笑科技（-6.20%）。

图 4：电力板块本周涨幅前五名及后五名标的涨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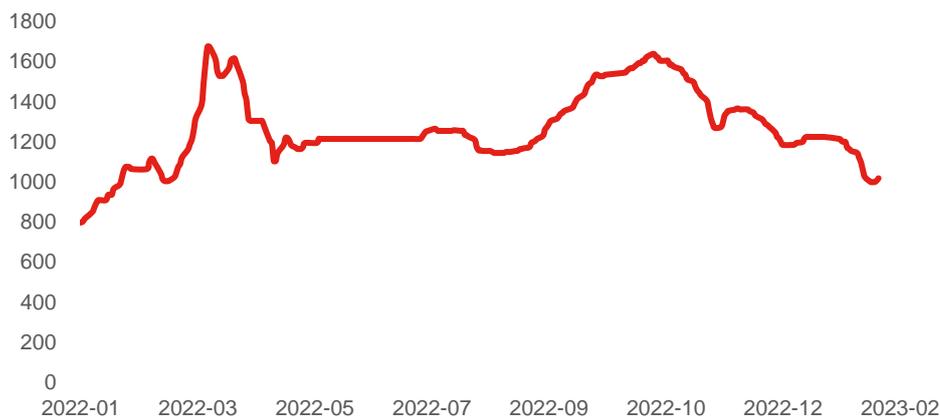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东方证券研究所

## 2、动力煤数据跟踪

港口现货价格方面，本周黄骅港动力末煤（Q5500）平仓价均值 1005 元/吨，较上周下跌 84 元/吨（-7.71%），已连续三周下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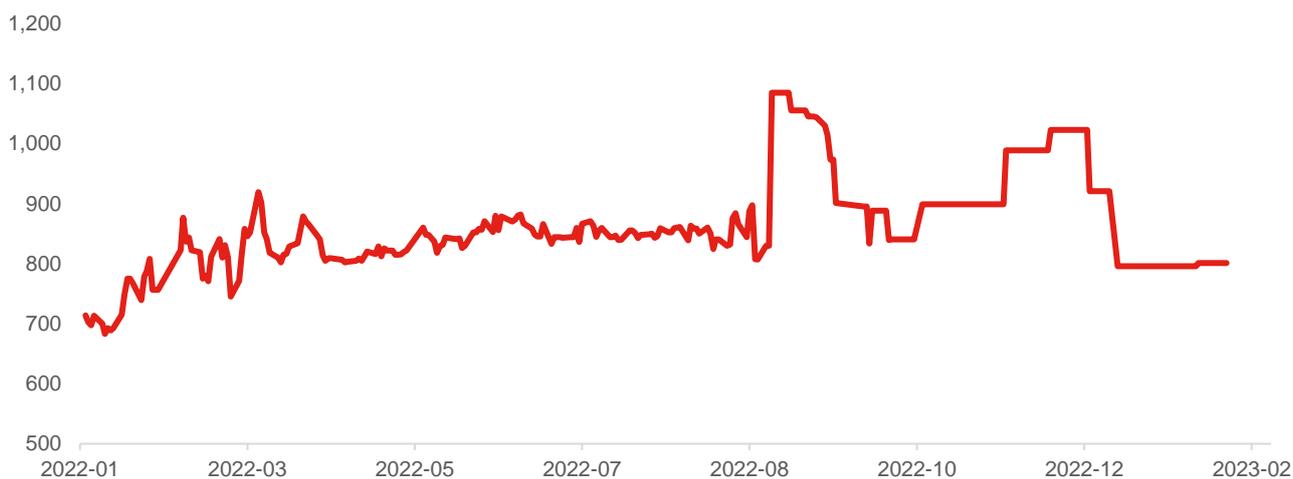
图 5：黄骅港动力末煤(Q5500)平仓价走势（元/吨）



数据来源: wind, 东方证券研究所

期货价格方面, 本周动力煤期货活跃合约 (ZC303.CZC-动力煤 2303) 平均结算价 801 元/吨, 较上周上涨 1 元/吨 (+0.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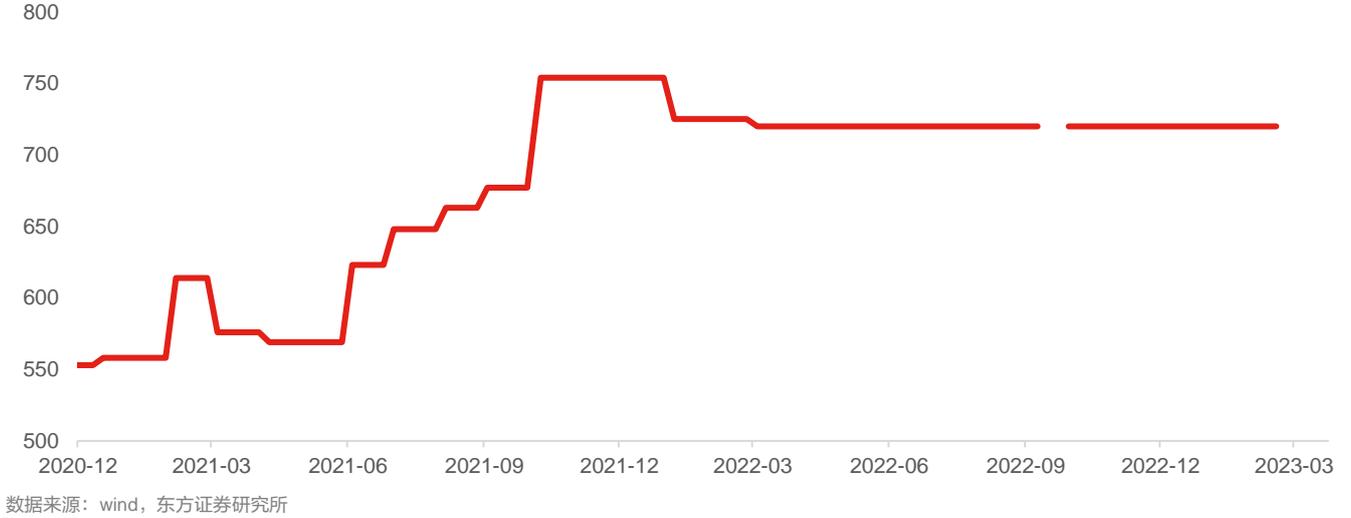
图 6: 动力煤期货活跃合约收盘价走势 (元/吨)



数据来源: wind, 东方证券研究所

动力煤长协价格方面, 本周动力煤长协价格指数 CCI5500 为 720 元/吨, 与上周持平。

图 7: 动力煤长协价格指数 CCI5500 走势 (元/吨)



煤炭库存方面，本周秦皇岛港、曹妃甸港、京唐港及国投港区煤炭总库存日均值为 1389 万吨，较上周上升 24 万吨（+1.78%）。其中秦皇岛港、曹妃甸港、京唐港及国投港区库存日均值分别为 623（-2.48%）万吨、556 万吨（+5.44%）、209 万吨（+5.77%）。

图 8：主要北方港口煤炭库存走势（万吨）



### 3、重要公司公告

表 1：本周上市公司重要公告汇总

公司名称	公告时间及主要内容
湖北能源	【经营数据】根据公司初步统计，2023 年 1 月，公司完成发电量 25.40 亿千瓦时，同比减少 16.34%。其中水电发电量同比减少 40.81%，火电发电量同比减少 17.12%，新能源发电量同比增加 90.97%。（2023/2/11）
南网能源	【股东减持】持有公司股份 220,303,03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82%）

有关分析师的申明，见本报告最后部分。其他重要信息披露见分析师申明之后部分，或请与您的投资代表联系。并请阅读本证券研究报告最后一页的免责申明。

	<p>的股东广东省环保集团计划自本次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75,757,575 股（即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 2%）。（2023/2/11）</p>
龙源电力	<p>【经营数据】公司 2023 年 1 月按合并报表口径完成发电量 6,847,280 兆瓦时，较 2022 年同期同比增长 30.61%。其中，风电发电量增长 44.40%，火电发电量下降 29.45%，其他可再生能源发电量增长 41.75%。截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本公司 2023 年累计完成发电量 6,847,280 兆瓦时，较 2022 年同期同比增长 30.61%。其中，风电发电量增长 44.40%，火电发电量下降 29.45%，其他可再生能源发电量增长 41.75%（2023/2/13）</p>
大唐电力	<p>【事项进展】公司接到天津津能的书面通知，自 2022 年 11 月 17 日至 2023 年 2 月 16 日期间，天津津能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0 股，现持有股份约占大唐发电总股份的 6.95%。截至目前，减持计划时间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天津津能持有公司 1,285,748,6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6.95%。（2023/2/16）</p>
三峡水利	<p>【股东减持】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新禹能源持有公司股份 149,528,99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82%。因自身资金需求，新禹能源拟于本公告披露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57,364,287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00%。其中，拟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9,121,429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0%；拟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38,242,858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00%。（2023/2/17）</p>
彬电国际	<p>【事项进展】2023 年 2 月 9 日至 2023 年 2 月 15 日期间，郴投集团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郴电国际股份 3,700,400 股，减持数量占郴电国际总股本约 1.00%，成交价介于 7.77~7.85 元/股之间，成交均价 7.8192 元/股，成交金额总计 28,934,140.00 元。2022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3 年 2 月 15 日期间，郴投集团累计减持 11,101,462 股，占郴电国际总股本约 3.00%，成交价介于 7.67~8.24 元/股之间，成交均价 7.8715 元/股，成交金额总计 87,384,889.80 元。截至本公告日，郴投集团累计减持数量达到减持计划 2220.3 万股的一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2023/2/17）</p>
兆新股份	<p>【控股股东变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永弟先生与中信信托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深圳中院裁定将被执行人陈永弟先生持有的 486,007,100 股公司股票以人民币 1,394,840,370 元的价格（2.87 元/股）抵偿给申请执行人中信信托管理的“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恒丰银行信托组合投资项目 1702 期”所有。2023 年 2 月 13 日，上述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本次权益变动后，陈永弟先生不再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恒丰银行信托组合投资项目 1702 期”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恒丰银行将仅对上市公司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2023/2/17）</p>

数据来源：wind，东方证券研究所

## 4、重要行业资讯

国务院一号文件：推进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发展农村可再生能源

2月13日，21世纪以来第20个指导“三农”工作的中央一号文件《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做好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发布。《意见》提出扎实推进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加快构建国家水网骨干网络；加快农业投入品减量增效技术推广应用，推进水肥一体化，建立健全秸秆、农膜、农药包装废弃物、畜禽粪污等农业废弃物收集利用处理体系；建立农业生态环境保护监测制度；出台生态保护补偿条例；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开展新能源汽车和绿色智能家电下乡；推动农村生活垃圾源头分类减量，及时清运处置；推进厕所粪污、易腐烂垃圾、有机废弃物就近就地资源化利用；推进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发展农村可再生能源；推动县域供电、供气、电信、邮政等普遍服务类设施城乡统筹建设和管护。

<https://www.mca.gov.cn/article/xw/tt/202302/20230200046126.shtml?site=elder>

#### **国家能源局：2022年全国市场交易电量共5.25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39%。**

2月13日，国家能源局市场监管司副司长赵学顺表示，按交易结算口径统计，2022年全国市场交易电量共5.25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39%，占全社会用电量比重达60.8%，同比提高15.4个百分点。其中，跨省跨区市场化交易电量首次超1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近50%，市场在促进电力资源更大范围优化配置的作用不断增强。全国燃煤发电机组市场平均交易价格达0.449元/千瓦时，较全国平均基准电价上浮约18.3%，有力缓解了煤电企业亏损局面。

<https://www.chinanews.com/cj/2023/02-13/9952575.shtml>

#### **国家能源局：我国充电基础设施继续高速增长。**

2月13日，国家能源局新闻发言人梁昌新表示，2022年，我国充电基础设施继续高速增长，有效支撑了新能源汽车的快速发展。充电基础设施年增长数量达到260万台左右，累计数量达到520万台左右，同比增长近100%。

[http://www.gov.cn/xinwen/2023-02/14/content\\_5741481.htm](http://www.gov.cn/xinwen/2023-02/14/content_5741481.htm)

#### **国家能源局：2022年锂离子电池储能技术仍处绝对主导地位**

2月13日，国家能源局能源节约和科技装备司副司长刘亚芳表示，从2022年新增储能装机技术占比来看，锂离子电池储能技术占比达94.2%，仍处于绝对主导地位，新增压缩空气储能、液流电池储能技术占比分别达3.4%、2.3%，占比增速明显加快。

[http://www.gov.cn/xinwen/2023-02/14/content\\_5741481.htm](http://www.gov.cn/xinwen/2023-02/14/content_5741481.htm)

#### **国家能源局：截至2022年底全国已投运新型储能项目装机规模达870万千瓦**

据国家能源局2月13日消息，根据各省级能源主管部门上报的数据，截至2022年底，全国已投运新型储能项目装机规模达870万千瓦，平均储能时长约2.1小时，比2021年底增长110%以上。

[http://www.gov.cn/xinwen/2023-02/14/content\\_5741481.htm](http://www.gov.cn/xinwen/2023-02/14/content_5741481.htm)

#### **国家能源局：2022年全年核发绿证2060万个**

2月13日，国家能源局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司副司长王大鹏表示，2022年全年核发绿证2060万个，对应电量206亿千瓦时，较2021年增长135%；交易数量达到969万个，对应电量96.9亿千瓦时，较2021年增长15.8倍。

[http://www.gov.cn/xinwen/2023-02/14/content\\_5741481.htm](http://www.gov.cn/xinwen/2023-02/14/content_5741481.htm)

### 国家发展改革委：推动废旧设备资源物尽其用

2月14日，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做好推进有效投资重要项目中废旧设备规范回收利用工作的通知》。

《通知》指出，鼓励应用再生资源先进加工利用技术装备，推动废旧设备拆解加工企业提质改造，全面提升机械化、自动化和智慧化水平。支持资源循环利用企业进行技术改造升级，加强元器件无损化高效处理、稀贵金属提取等无害化、高值化利用技术应用，提高处理产物附加值。支持产品设备生产制造企业建立逆向回收体系，发展高水平再制造。

《通知》强调，国家发改委将符合条件的废旧设备回收利用项目纳入中央预算内投资支持范围，重点支持废旧设备回收、拆解处理、再制造、资源化利用等资源循环利用能力建设。支持各地加强与金融机构的沟通协调，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废旧设备资源循环利用企业和重点项目的金融支持力度。

[http://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3-02/14/content\\_5741472.htm](http://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3-02/14/content_5741472.htm)

### 国家能源局：《天然气管网设施托运商准入与退出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

2月15日，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发布关于公开征求《天然气管网设施托运商准入与退出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

《征求意见稿》指出，对符合准入条件的申请企业，管网运营企业通过审核后应当将其纳入托运商名单，并向名单内企业提供管网设施公平开放服务。托运商名单实行动态管理，按年度集中受理和更新调整，原则上不临时受理。

《征求意见稿》明确，托运商在服务合同履行结束后主动提出退出的，管网运营企业应当将其移出托运商名单。托运商2年内未申请及使用管网设施服务，管网运营企业将其计入观察名单并予以提醒，后续1年内仍未提交申请并使用管网设施服务的，管网运营企业可以将其移出托运商名单。

[http://www.nea.gov.cn/2023-02/15/c\\_1310697635.htm](http://www.nea.gov.cn/2023-02/15/c_1310697635.htm)

### 国家能源局：同意24座抽水蓄能电站、水电站安全注册登记

2月16日，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发布复函，同意浙江滩坑，河南宝泉抽水蓄能电站上库坝、下库坝，湖南凌津滩、柘溪、凤滩，广东枫树坝、青溪、长湖、长潭、惠州抽水蓄能电站上库坝和下库坝，四川福堂、龚嘴、柳坪、色尔古、仁宗海、紫兰坝，西藏金河，云南六郎洞、小湾，甘肃苗家坝、碧口、麒麟寺共24座水电站大坝换证安全注册，注册登记等级均为甲级。

<https://news.bjx.com.cn/html/20230216/1289135.shtml>

### 2022年光伏产业规模持续增长 产品出口总额超512亿美元

2022年，光伏产业规模持续增长，多晶硅、硅片、电池片、组件产量分别达到82.7万吨、357吉瓦、318吉瓦、288.7吉瓦，同比增长均在55%以上。

市场应用持续拓展扩大。2022年，国内光伏大基地建设及分布式光伏应用稳步提升，国内光伏新增装机超过87吉瓦，同比增长59.3%。其中，集中式光伏新增36.3吉瓦，同比增长41.8%；分布式光伏新增51.1吉瓦，同比增长74.5%。

出口方面，全年光伏产品（硅片、电池片、组件）出口总额超过 512 亿美元，同比增长 80.3%，光伏组件出口超过 153 吉瓦，同比增长 55.8%，有效支撑国内外光伏市场增长和全球新能源需求。从出口区域分布看，2022 年欧洲依然是最主要出口市场，约占出口总额的 46%，占比继续提高。

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预测，今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规模在 280 吉瓦至 330 吉瓦，我国光伏新增装机规模在 95 吉瓦至 120 吉瓦。

[http://www.gov.cn/xinwen/2023-02/17/content\\_5741877.htm](http://www.gov.cn/xinwen/2023-02/17/content_5741877.htm)

#### 工信部公布 2022 年全国光伏制造行业运行情况行业总产值突破 1.4 万亿元

2022 年，我国光伏行业持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推进产业智能制造和现代化水平，全年整体保持平稳向好的发展势头，有力支撑“碳达峰碳中和”顺利推进。根据行业规范公告企业信息和行业协会测算，2022 年全年光伏产业链各环节产量再创历史新高，全国多晶硅、硅片、电池、组件产量分别达到 82.7 万吨、357GW、318GW、288.7GW，同比增长均超过 55%。行业总产值突破 1.4 万亿元人民币。2022 年，国内光伏大基地建设及分布式光伏应用稳步提升，国内光伏新增装机超过 87GW；全年光伏产品出口超过 512 亿美元，光伏组件出口超过 153GW，有效支撑国内外光伏市场增长和全球新能源需求。

[https://www.miit.gov.cn/jgsj/dzs/gzdt/art/2023/art\\_fa9613fe209e4788a55ae39b85b6c287.html](https://www.miit.gov.cn/jgsj/dzs/gzdt/art/2023/art_fa9613fe209e4788a55ae39b85b6c287.html)

#### 山西：2025 年煤炭年产能稳定在 15.6 亿吨以内、煤炭年产量保持在 14 亿吨。

日前发布的《山西省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 年）》指出，到 2025 年，煤炭年产能稳定在 15.6 亿吨以内、煤炭产量保持在 14 亿吨，煤矿数量 900 座左右。

<http://www.sxjhb.cn/zz/guotu/news271021.htm>

#### 国家能源局：2022 年光伏发电建设运行情况

2 月 17 日，国家能源局公布 2022 年光伏发电建设运行情况。数据显示，2022 年全国光伏发电新增并网容量 87.4GW，其中集中式光伏电站 36.29GW、分布式光伏 51.11GW（户用分布式 25.26GW）。截至 2022 年底，全国光伏发电累计并网容量 392.04GW，其中集中式光伏电站 234.42GW、分布式光伏 157.62GW。

[http://www.nea.gov.cn/2023-02/17/c\\_1310698128.htm](http://www.nea.gov.cn/2023-02/17/c_1310698128.htm)

## 5、风险提示

- (1) 未来新能源发电的增长空间和速度可能低于预期，这将削弱相关公司的成长性；
- (2) 火电的基本面可能继续恶化，例如煤价超预期上涨、电价涨幅低于预期；
- (3) 新能源运营的未来收益率水平可能随规模扩大、竞价上网等因素而降低；
- (4) 电力行业市场化改革进展若较慢或出现负面因素，可能削弱相关公司的盈利能力。

## 分析师申明

每位负责撰写本研究报告全部或部分内容的研究分析师在此作以下声明：

分析师在本报告中对所提及的证券或发行人发表的任何建议和观点均准确地反映了其个人对该证券或发行人的看法和判断；分析师薪酬的任何组成部分无论是在过去、现在及将来，均与其在本研究报告中所表述的具体建议或观点无任何直接或间接的关系。

## 投资评级和相关定义

报告发布日后的 12 个月内的公司的涨跌幅相对同期的上证指数/深证成指的涨跌幅为基准；

### 公司投资评级的量化标准

买入：相对强于市场基准指数收益率 15%以上；

增持：相对强于市场基准指数收益率 5% ~ 15%；

中性：相对于市场基准指数收益率在-5% ~ +5%之间波动；

减持：相对弱于市场基准指数收益率在-5%以下。

未评级 —— 由于在报告发出之时该股票不在本公司研究覆盖范围内，分析师基于当时对该股票的研究状况，未给予投资评级相关信息。

暂停评级 —— 根据监管制度及本公司相关规定，研究报告发布之时该投资对象可能与本公司存在潜在的利益冲突情形；亦或是研究报告发布当时该股票的价值和价格分析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缺乏足够的研究依据支持分析师给出明确投资评级；分析师在上述情况下暂停对该股票给予投资评级等信息，投资者需要注意在此报告发布之前曾给予该股票的投资评级、盈利预测及目标价格等信息不再有效。

### 行业投资评级的量化标准：

看好：相对强于市场基准指数收益率 5%以上；

中性：相对于市场基准指数收益率在-5% ~ +5%之间波动；

看淡：相对于市场基准指数收益率在-5%以下。

未评级：由于在报告发出之时该行业不在本公司研究覆盖范围内，分析师基于当时对该行业的研究状况，未给予投资评级等相关信息。

暂停评级：由于研究报告发布当时该行业的投资价值分析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缺乏足够的研究依据支持分析师给出明确行业投资评级；分析师在上述情况下暂停对该行业给予投资评级信息，投资者需要注意在此报告发布之前曾给予该行业的投资评级信息不再有效。

## 免责声明

本证券研究报告（以下简称“本报告”）由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制作及发布。

本报告仅供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本公司的当然客户。本报告的全体接收人应当采取必要措施防止本报告被转发给他人。

本报告是基于本公司认为可靠的且目前已公开的信息撰写，本公司力求但不保证该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客户也不应该认为该信息是准确和完整的。同时，本公司不保证文中观点或陈述不会发生任何变更，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不一致的证券研究报告。本公司会适时更新我们的研究，但可能会因某些规定而无法做到。除了一些定期出版的证券研究报告之外，绝大多数证券研究报告是在分析师认为适当的时候不定期地发布。

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也没有考虑到个别客户特殊的投资目标、财务状况或需求。客户应考虑本报告中的任何意见或建议是否符合其特定状况，若有必要应寻求专家意见。本报告所载的资料、工具、意见及推测只提供给客户作参考之用，并非作为或被视为出售或购买证券或其他投资标的的邀请或向人作出邀请。

本报告中提及的投资价格和价值以及这些投资带来的收入可能会波动。过去的表现并不代表未来的表现，未来的回报也无法保证，投资者可能会损失本金。外汇汇率波动有可能对某些投资的价值或价格或来自这一投资的收入产生不良影响。那些涉及期货、期权及其它衍生工具的交易，因其包括重大的市场风险，因此并不适合所有投资者。

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投资者自主作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任何形式的分享证券投资收益或者分担证券投资损失的书面或口头承诺均为无效。

本报告主要以电子版形式分发，间或也会辅以印刷品形式分发，所有报告版权均归本公司所有。未经本公司事先书面协议授权，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转发或公开传播本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将报告内容作为诉讼、仲裁、传媒所引用之证明或依据，不得用于营利或用于未经允许的其它用途。

经本公司事先书面协议授权刊载或转发的，被授权机构承担相关刊载或者转发责任。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

提示客户及公众投资者慎重使用未经授权刊载或者转发的本公司证券研究报告，慎重使用公众媒体刊载的证券研究报告。

## 东方证券研究所

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东方国际金融广场 26 楼

电话：021-63325888

传真：021-63326786

网址：[www.dfzq.com.cn](http://www.dfzq.com.cn)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相关主管机关核准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据此开展发布证券研究报告业务。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机构在法律许可的范围内正在或将要与本研究报告所分析的企业发展业务关系。因此，投资者应当考虑到本公司可能存在对报告的客观性产生影响的利益冲突，不应视本证券研究报告为作出投资决策的唯一因素。